

附件 1:

2024 年河北省职业院校学生技能大赛 建筑装饰数字化施工（高职组）赛项暨国赛选拔赛规程

一、 比赛的职业、标准、形式、内容和流程

（一）职业

装饰施工管理、建筑装饰设计、建筑装饰设计咨询、建筑装饰预算或工程监理等职业岗位。

（二）标准

序号	标准号	中文标准名称
1	GB/T 50001-2017	《房屋建筑制图统一标准》
2	JGJ/T244-2011	《房屋建筑室内装饰装修制图标准》
3	GB 50210-2018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4	GB50209-2010	《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5	JGJ/T304-2013	《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6	GB50354-2005	《建筑内部装修防火施工及验收规范》
7	GB50325-2020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
8	JGJ/T427-2018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成品保护技术标准》
9	JGJ367-2015	《住宅室内装饰装修设计规范》
10	GB50222-2017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
11	GB50500-2013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12	GB50854-2013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
13	TY01-31-2015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
14	GB/T50326-2017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规范》
15	GB/T50502-2009	《建筑施工组织设计规范》
16	GB50656-2011	《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规范》
17	GB/T33000-2016	《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
18	JGJ102-2013	《玻璃幕墙工程技术规范》
19	JGJ133-2013	《金属与石材幕墙工程技术规范》
20	GB50327-2001	《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

（三）比赛形式

（1）竞赛为团体赛。

（2）每支参赛团队由 1 名教师和 2 名学生组成，教师须为本校教龄 2 年以上（含）的在职教师。

（3）以学校为单位组队，不允许跨校组队，同一学校参赛团队不超过 2 支。报名通过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网络报名系统统一进行。

（4）参赛学生须为高等职业学校(含本科职业院校)全日制在籍学生,资格以报名时所具有的在校学籍为准；教师须为本校教龄 2 年以上（含）的在职教师，经报名并通过资格审查（本单位 2 年以上社保证明）后确定。

（四）比赛内容

赛项以一个典型建筑装饰工程项目为载体，以国家专业教学标准、现行国家规范标准、行业标准、企业用人要求为依据，以企业

施工图设计师、深化设计师、施工员等技术工作岗位的典型任务为驱动。按照实际工作流程：领取任务、获取空间信息→方案设计→三维建模和渲染→施工图深化设计→清单算量→工料分析→施工项目管理的完整序列设置三个竞赛模块，即建筑装饰方案设计、建筑装饰施工图深化设计、施工项目管理，三个模块之间既递进关联，又相对独立，自成一体。

参赛团队根据任务书要求、建筑空间条件和相关资料，相继完成建筑装饰方案设计、施工图深化设计、施工项目管理三个竞赛模块。

（1）模块一 建筑装饰方案设计

该模块以真实项目的设计方案为蓝本，提供设计方案图，指定变更或新增功能空间，让选手完成新增或变更部分的平面规划和空间设计，并完成所有空间的三维建模和效果图渲染的任务。该模块重点考核选手的创新创意能力、识读方案图的能力、方案理解能力、三维建模能力、合作配合能力以及美学素养和数字素养。本模块满分 100 分，占总成绩的 30%。

赛题一般选定若干个连续的空间，便于选手分工合作，任务书提供初步设计方案，包括平面和立面设计图，并指定变更或新增的部位或空间。选手通过识读方案设计图，在深刻领会原设计意图的基础上，在满足新功能的前提下进行平面规划、界面设计、三维建模，最终提交的成果为平面布置图、三维效果图和彩色界面设计图。

（2）模块二 建筑装饰施工图深化设计

该模块既是模块一的延续，又相对独立，选手根据任务一的设计方案，合作完成施工图深化设计。本模块满分 100 分，占总成绩

的 35%。

任务书提供模块一设计方案的三维信息模型，并明确需要完成的节点剖切位置和深化设计的内容，设计内容涉及构造深化设计、部品和部件的加工图设计、关键技术的设计等。提交的成果包括封面、目录、设计说明、主要材料表、平面布置图、地面铺装图、天花平面图、综合天花布置图、立面图、剖面图和详图、部品和部件的加工图等。

(3) 模块三 施工项目管理

该模块是在模块二施工图深化设计的基础上，由选手合作完成。本模块满分 100 分，占总成绩的 35%。本模块包括四个任务，任务书提供模块二的施工图深化设计，任务一为分项工程的工程量清单编制；任务二在任务一工程量计算的基础上，完成工料的分析；任务三是对复杂的构造做法通过三维建模的方式，向施工人员进行三维交底；任务四以选择题的形式考核施工项目管理技能。

竞赛内容、成绩比例与时间分配如下：

竞赛模块	描述	分值	权重	比赛时长
模块一 建筑装饰方案设计	以真实项目的设计方案为蓝本，提供设计方案图，指定变更或新增功能空间，让选手完成新增或变更部分的平面规划和空间设计，并完成所有空间的三维建模和效果图渲染的任务。	100	30%	4h
模块二 建筑装饰施工图深化设计	根据模块一的三维信息模型，完成施工图深化设计，包括构造深化设计、部品和部件的加工图设计、关键技术设计等。	100	35%	4h

模块三 施工项目管理	根据模块二的施工图深化设计，完成分项工程量清单编制、工料的分析、三维交底以及施工项目管理等。	100	35%	4h
---------------	--	-----	-----	----

(五) 比赛流程

竞赛时间为 2 天，时间安排如下：

日期	时间	内容	地点	备注
2024. 4.22	14:00-15:30	参赛队报到	石家庄职业技术学院（北区）建筑工程系一楼大厅	
	16:00-17:00	开幕式 赛项说明会	石家庄职业技术学院（北区）建筑工程系报告厅	石家庄正定新区 天宁路 227 号
2024. 4.23	7:00-7:45	抽签、检录入场	建筑工程系信息化实训室	1. 模块一和模块二分别进行，中午休息 1 小时，竞赛时间一共 8 个小时；2. 模块一提交成果后，选手全部退场，封闭场地。选手在指定场所就餐、休息；3. 选手自由分工，共商操作顺序和时间分配；4. 模块二结束后，赛场封闭。
	7:45-8:00	赛前准备，下发任务书	建筑工程系信息化实训室	
	8:00-12:00	模块一：建筑装饰方案设计	建筑工程系信息化实训室	
	13:10-17:10	模块二：建筑装饰施工图深化	建筑工程系信息化实训室	
2024. 4.24	7:00-7:45	抽签、检录入场	建筑工程系信息化实训室	模块三施工项目管理共 4 个小时，由三名选手合作完成。
	7:45-8:00	赛前准备	建筑工程系信息化实训室	
	8:00-12:00	模块三：施工项目管理	建筑工程系信息化实训室	

注：报到时段可根据实际进行调整，以《竞赛通知》的规定为准。

(六) 技术平台

1、计算机操作系统

计算机操作系统为 Windows10；搜狗拼音输入法与搜狗五笔输

输入法（版本不限）；Adobe Acrobat 9.0 Professional；Microsoft Word2010 版（或 WPS 软件）、谷歌浏览器 Chrome（最新版），且设为默认浏览器。

2、竞赛软件

模块一：建筑装饰方案设计：建筑 CAD、三维建模软件和即时渲染器

模块二：建筑装饰施工图深化设计：建筑 CAD

模块三：施工项目管理（任务一、任务二、任务三）：工程量清单计算答题软件、建筑 CAD、三维建模软件

模块三：施工项目管理（任务四）：选择题答题软件

（七）计算机配置

服务器	计算机配置	1. 操作系统：Windows 10 64 位（<50 人）或 Windows10/Windows server 2012 64 位（>50 人） 2. 必须有 D 盘。 3. CPU: \geq i7, 不限主频 4. 内存: \geq 4G（<50 人）； \geq 8G（>50 人）独立显卡（显卡 8G） 5. 显示器: \geq 19 寸（不限缩放比） 6. 固定 IP 地址
	其他软件	Microsoft Office2010 谷歌浏览器 Chrome（最新版），且设为默认浏览器。
网络	服务器与选手计算机必须在一个局域网内，局域网通畅无通信故障。	
计算机	1. 不能为无盘工作站、云机房、云桌面等任何“云”运行管理模式的计算机。 2. 操作系统：Windows10 64 位 3. CPU: \geq i7, 不限主频 4. 内存: \geq 8G 独立显卡（显存 \geq 2G） 5. 显示器: \geq 19 寸（不限缩放比），双显示器。	
其他软件	1. Adobe Acrobat 9.0（可高于此版本，或其他能正常阅读、编辑 PDF 文件的软件，如福昕软件等，版本不限）；Microsoft Office2010 或 Wps Office；三维看图软件等。 2. 搜狗拼音输入法与搜狗五笔输入法（版本不限） 3. 谷歌浏览器 Chrome（最新版），且设为默认浏览器。	

网络	服务器与选手计算机必须在一个局域网内，局域网通畅无通信故障。
赛位	每两台机器为一组赛位，赛位之间设置隔挡，避免相互干扰。

二、重要说明

(一) 检查硬件设备是否完好且运行正常。

(二) 赛场已在计算机上安装比赛所需要的软件环境，检查电脑设备是否正常。

(三) 禁止携带和使用移动存储设备、通信工具及参考资料。

(四) 操作完成后，不要关闭任何设备，不要对设备随意添加密码，离开时将试卷留在考场。

(五) 不要损坏赛场准备的比赛所需要的竞赛设备、竞赛软件和竞赛材料等。

三、评分规定

贯彻落实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公开、公平、公正、独立、透明的成绩评定原则。

(一) 评分标准

(1) 采取竞赛任务得分、错误不传递、累计总分的计分方式。分别计算各竞赛任务得分，按规定比例计入团体总分。各竞赛任务得分和竞赛团体总分均采用百分制计分。竞赛团体总分=“建筑装饰方案设计”竞赛任务得分×30%权重+“建筑装饰施工图深化设计”竞赛任务得分×35%权重+“施工项目管理”竞赛任务得分×35%权重。

(2) 在竞赛时段，参赛选手不遵守赛项规程，有冒名顶替、作弊、扰乱赛场秩序等情形之一的，裁判组根据赛项规程和相关要

求，给予选手警告、停止比赛、取消成绩的处分。

（二）评分细则

模块一 “建筑装饰方案设计” 竞赛任务评分细则

序号	项目	分值	评分点	评分标准
1	封面	1	信息正确、美观。	绘制符合任务书要求得1分，每出现一处不符合要求扣0.5分，扣完为止。
2	目录	1	目录内容完整，顺序正确。 内容及顺序：设计说明、平面布置图、界面方案设计图、效果图、鸟瞰效果图。	绘制规范、完整、顺序准确得1分错漏一处扣0.1分，顺序不正确扣0.2分，正文图纸排布和目录不符每处扣0.1分，扣完为止。
3	设计说明	3	说明说明包含：工程概况、设计风格、设计理念、设计构思等。	漏一项扣1分，每项中内容中每出现一处不完整、不准确扣0.2分，扣完为止。
4	平面布置图	15	a. 功能完善，布局合理，流线顺畅； b. 制图符合相关标准，美观； c. 设计与表达风格，与原方案设计一致； d. 家具尺度合理，符合人体工程学要求； e. 尺寸标注及注释：陈设、造型等的定形、定位尺寸和相关文字注释规范、完整； f. 符号：各类制图符号规范、完整。	功能不满足任务书要求，扣5分，基本满足扣2分，完全满足不扣分；布局和流线不合理扣2分，基本合理，扣0.5分，合理不扣分。 制图表现每漏一项扣1分；每出现一处不规范、不准确的表达、绘制、符号等扣0.2分，扣完为止。
5	三维建模与方案效果图	20	(1) 三维建模 a. 能正确识读方案设计图纸，领悟设计师意图，并正确建模； b. 模型完整，精度高； c. 模型比例正确，造型尺寸准确； d. 家具尺寸符合人体工学； e. 构图均衡，饱满适中，尺度和谐； f. 装饰完成面和主体结构之间的距离符合装修构造做法的要求。	每出现一处和方案设计图不一致处，扣2分；每出现一处尺寸不正确，扣1分；每出现一处不符合构造做法之处，扣2分。
		8	(2) 材质贴图 a. 材质符合方案设计要求； b. 材质比例	每出现一处材质不正确，扣2分；每出

			准确，纹理清晰、细腻；c. 材质参数设置合理，色彩搭配协调。	现一处贴图比例不准确，扣0.5分。
		7	(3) 灯光设置 1. 灯光设置符合方案设计要求；2. 灯光参数设置科学合理；3. 灯光氛围渲染符合方案设计意图。	每出现一处不符合方案设计要求，扣1分。
		10	(4) 渲染出图 a. 摄像机设置合理、科学，摄像机角度设置符合任务书要求，构图均衡美观；b. 效果图渲染曝光适宜；c. 图面效果清晰，色彩协调，美观。	每出现一处不符合要求，扣1分。
6	界面设计方案图	30	a. 地面、顶面、立面图等界面设计图完整；b. 界面尺寸完善，标注规范；c. 文字注释清晰、完整；d. 图面版式美观，布局合理，图例完整，色彩协调。	每缺失一个界面，按平均得分扣除；每出现一处不符合要求和缺失，扣1分，扣完为止。
7	虚拟打印	5	a、设置正确，布局合理、美观，比例选择正确。 b、图幅尺寸正确，图框及标题栏完整。 c、图纸完整，无缺失。图纸合成顺序正确。	虚拟打印不完整，每遗漏一张扣0.5分，扣完为止。 每出现一处图幅、图框、标题栏不完整、不正确，扣0.2分。 合成后图纸顺序不对扣1分。 没有合成扣2分。
4	合计	100		
5	在总分中权重	30%		

模块二 “建筑装饰施工图深化设计” 竞赛任务评分细则

序号	项目	分值	评分点	评分标准
1	封面	1	信息正确、美观。	绘制规范得1分无封面扣1分
2	目录	1	目录内容完整，顺序正确。 内容及顺序：施工图设计说明、主要材料表、平面布置图、地面铺装图、顶棚平面图、立面图、剖面图及装饰详图。	绘制规范、完整、顺序准确得1分；错漏一处扣0.1分，顺序不正确扣0.2分，正文图纸排布和目录不符每处扣0.1分，扣完为止。

3	施工图设计说明	4	<p>施工说明内容包含：工程概况、设计依据、构造做法、施工工艺及注意事项等。</p>	<p>漏一项扣 1 分，每项中内容中每出现、一处不完整、不准确扣 0.2 分，扣完为止</p>
4	主要材料表	4	<p>材料选用、材料表编制。</p>	<p>材料描述完整准确，和图纸对应，表格完善清晰得 3 分；每出现一处不完整、不准确以及不清晰处扣 0.2 分，扣完为止。</p>
5	平面布置图	12	<p>a. 图纸比例、图幅； b. 空间平面：轴线、墙体、柱子、门、窗等； c. 空间位置：各功能空间的家具、陈设、隔断、绿化等的形状、位置。固定的装饰造型、隔断、构件、家具、卫生洁具、照明灯具、花台、水池、陈设以及其他固定装饰配置和饰品；门窗编号及开启方向，表示家具的橱柜门或其他构件的开启方向和方式；其他平面布置图需要表达内容；所绘设计图内容及空间布置形式，须与所提供的方案设计图相符；布置合理，家具尺度合理，符合人体工程学要求；规范、美观； d. 尺寸标注及注释：建筑及装饰尺寸标注，如开间、进深、门窗、墙柱、隔断、家具、装饰造型等的定形、定位尺寸；相关文字注释； e. 符号：内视投影符号、详图索引符号、标高符号等； f. 图线：符合相关制图标准，合理，美观； g. 获取信息正确</p>	<p>每漏一项扣 1 分； 每出现一处不规范、不准确的表达、绘制、符号等扣 0.2 分，扣完为止。</p>

6	地面铺装图	5	<p>a、图纸比例、图幅。</p> <p>b、楼地面面层分格线和拼花造型，平面布置图表达的相关内容等。</p> <p>c、尺寸标注及注释：建筑主体结构，标注其开间、进深、门窗洞口等尺寸；标注分格和造型尺寸；相关的文字注释。</p> <p>d、细部做法的索引符号、图名比例、标高符号等。</p> <p>e、图线：符合相关制图标准，合理，美观。</p> <p>f、获取信息正确。</p>	<p>每漏一项扣 1 分； 每出现一处不规范、不准确的表达、绘制、符号等扣 0.2 分，扣完为止。</p>
7	顶棚平面图	8	<p>a、图纸比例、图幅。</p> <p>b、平面布置图表达的相关内容。</p> <p>c、所绘设计内容及形式应于方案设计图相符。顶棚（天花）造型、天窗、构件、装饰垂挂物及其他装饰配置和饰品；所有明装和暗藏的灯具（包括火灾和事故应急照明灯具）、发光顶棚（天花）、空调风口、喷头、探测器、扬声器、挡烟垂壁、防火卷帘、防火挑檐、疏散和指示标志牌等的位置。可画出顶棚的造型断面图。</p> <p>d、图线：按照相关制图标准设置图线。</p> <p>e、尺寸标注及注释：建筑尺寸、顶面的造型、面层设备等定位尺寸；相关的文字注释、图名比例。</p> <p>f、符号：顶面标高符号、细部索引符号、剖切索引符号等。</p> <p>g、顶面灯具及设备图例。</p> <p>h、获取信息正确。</p>	<p>每漏一项 1 分；</p> <p>每出现一处不规范、不准确的表达、绘制、符号等扣 0.2 分，扣完为止。</p>
8	立面图	30	<p>a、图纸比例、图幅。</p> <p>b、绘制剖立面图。</p> <p>所绘设计内容及形式应于方案设计图相符。绘制剖到的建筑结构（墙体、楼板和梁）、剖到墙体位置的装饰完成面线、吊顶造型轮廓线、地面完成面线；立面和柱面的装饰造型、固定隔断、固定家具、装饰配置、饰品、广告灯箱、门窗、栏杆、台阶、设备面板等的位置。靠墙活动家具视情况</p>	<p>每漏一项扣 1 分；每出现一处不规范、不准确的表达、绘制、符号等扣 0.2 分，扣完为止。</p>

			<p>绘制。非固定物如可移动的家具、艺术品、陈设品及小件家电等一般不需绘制图线。</p> <p>c、按照相关制图标准设置图线（说明：靠墙的活动家具用虚线表示）。</p> <p>d、尺寸标注及注释：建筑尺寸、墙面的造型定位尺寸、面层设备等定位尺寸；相关的文字注释、图名比例等。</p> <p>e、符号：轴线、立面标高符号、细部索引符号、剖切索引符号、填充图例说明等。</p> <p>f、获取信息正确。</p>	
9	剖面图及装饰详图（加工图）	30	<p>a、图纸比例、图幅。</p> <p>b、剖面大样图。所绘设计内容及形式应于方案设计图相符。局部剖面图应能绘制出平面图、顶棚（天花）平面图和立面图中需要特殊表达的部位，应表明剖切部位的装饰装修构造的各组成部分的关系或装饰装修构造与建筑构造之间的关系。</p> <p>c、局部大样图 所绘设计内容及形式应于方案设计图相符。将平面图、顶棚（天花）平面图、立面图和剖面图中某些需要更加清晰表达的部位，单独抽取出来绘制大比例图样，大样图要能反映更详细的内容。</p> <p>d、按照制图标准设置图线。</p> <p>e、尺寸标注及注释：建筑尺寸、构造及定位尺寸、详细造型尺寸；注释装饰材料的种类、图名比例等。</p> <p>f、符号：轴线、标高符号、填充图例说明等。</p> <p>g、获取信息正确。</p>	每漏一项扣1分；每出现一处不规范、不准确的表达、绘制、符号等扣0.2分，扣完为止。
10	虚拟打印	5	<p>a、设置正确，布局合理、美观，视口比例选择正确。</p> <p>b、图幅尺寸正确，图框及标题栏完整。</p> <p>c、图纸完整，无缺失。图纸合成顺序正确。</p>	虚拟打印不完整，每遗漏一张扣0.5分，扣完为止。每出现一处图幅、图框、标题栏不完整、不正确，扣0.2分。合成后图纸顺序不对扣1分。没有合成扣2分。

11	合计	100		
12	在总分中权重	35%		

模块三 “施工项目管理” 竞赛任务评分细则

任务一 “建筑装饰工程量清单编制” 评分细则

序号	项目	分值	评分点	评分标准				
				清单编号	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计算公式	计算结果
				占 10%	占 40%	占 5%	占 40%	5%
1	天棚工程部分	20	项目编码要符合规范要求；按照规范要求项目划分；特征描述完整，构造材料描述详细；单位正确；工程量计算表达明确计算符合规范要求；计算结果正确性	每出现一处错误 0.2 分，扣完为止。	完整正确得 90—100；基本完整正确得 75—90；主要内容有描述但不完整得 60—75；主要内容没描述得分低于 60。每出现一处错误扣 0.2 分，扣完为止。	每出现一处单位错误扣 0.2 分，扣完为止。	没有计算公式不得分；计算不完整，每出现一处错误扣 0.2 分，扣完为止。	计算结果和计算公式不符不得分。
2	楼地面工程部分	20						
3	墙柱面工程部分	40						
4	门窗工程部分	10						
5	其他工程部分	10						

6	合计	100	
7	在模块三中权重	30%	

任务二 “工料分析”评分细则

序号	项目	分值	评分点	评分标准
1	工料分析	100	1. 构件和设计图纸中的类型吻合，无遗漏； 2. 构件加工尺寸正确； 3. 构件数量正确。	每出现一处遗漏，扣10分；每出现一处加工尺寸不正确，扣10分；每出现一处数量不正确，扣10分。
2	合计	100		
3	在模块三中权重	20%		

任务三 “三维交底”评分细则

序号	项目	分值	评分点	评分标准
1	三维交底	100	1. 骨架、基层和面层符合施工图要求； 2. 构造科学、合理，满足受力要求； 3. 构造做法符合材料加工安装特点； 4. 构造设计便于安装，便于工厂化加工； 5. 尺寸完整，注释完善。	每出现一处不符合要求，扣10分。
2	合计	100		
3	在模块三中权重	20%		

任务四 “施工项目实务” 评分细则

序号	项目	分值	评分点	评分标准
1	单项选择题	60	每题的备选项中，只有一个最符合题意。	每题 2 分。错选，本题不得分。
2	多项选择题	40	每题的备选项中，有 2 个或 2 个以上符合题意，至少有 1 个错项。	每题 4 分。错选，本题不得分；少选所选的每个选项得 0.5 分。
3	合计	100		
4	在模块三中权重	30%		

（三）评分方式

（1）模块一、模块二、模块三（任务一、任务二、任务三）裁判员按照评分规则和评分标准进行评判。

（2）模块三 施工项目管理（任务四）：本环节为计算机智能评分。参赛选手在计算机上利用答题软件答题，由答题软件自动判分。

（3）裁判组实行“裁判长负责制”，设裁判长 1 名，全面负责赛项的裁判与管理工作。

（4）裁判员根据比赛工作需要分为加密裁判、现场裁判和评分裁判，现场裁判、加密裁判不得参与评分工作。

1) 加密裁判负责组织参赛选手（团队）抽签并对参赛选手（团队）的信息进行加密、解密；

2) 现场裁判按规定做好赛场记录，维护赛场纪律；

3) 评分裁判负责对参赛选手（团队）的竞赛结果按赛项评分

标准进行评定。

（四）成绩审核

为保障成绩评判的准确性，监督组将对赛项总成绩排名前30%的所有参赛选手的成绩进行复核；对其余成绩进行抽检复核，抽检覆盖率不得低于15%。如发现成绩错误以书面方式及时告知裁判长，由裁判长更正成绩并签字确认。复核、抽检错误率超过5%的，裁判组将对所有成绩进行复核。

（五）比赛计分

赛项最终得分按100分制计分。最终成绩复核无误，经裁判长、监督组签字后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2小时。成绩公示无异议后，经裁判长、监督组长和仲裁长在成绩单上签字后，在闭赛式上公布竞赛成绩。

四、参赛须知

按照《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制度汇编》中相关制度，分别阐述本赛项参赛队、参赛选手、工作人员等应注意的重点事项。对参赛队重点说明参赛学生是否需要购买保险，对参赛选手重点说明比赛纪律和仪表仪容，对工作人员重点说明工作规范和纪律等。

（一）参赛队须知

（1）每队参赛选手必须为同一院校的在校学生，不得跨校组队。同一院校参赛队不超过2支。

（2）领队熟悉竞赛规程和赛项须知，主要负责传达赛前相关会议精神、组织本地区参赛队参加各项赛事活动、协调本地区参赛队与赛项组织机构及承办院校的对接，处理参本赛队的投诉申请等事宜。

(3) 参赛选手和教师报名获得确认后不得随意更换。如比赛前参赛选手和教师因故无法参赛，须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于赛项开赛 10 个工作日之前出具书面说明，经大赛执委会办公室核实后予以更换；参赛选手因特殊原因不能参加比赛时，由大赛执委会办公室决定是否可进行缺员比赛，并上报大赛执委会备案。如未经报备，发现实际参赛选手与报名信息不符的情况，均不得入场。

(4) 参赛选手凭参赛证、本人身份证和学生证参加竞赛及相关活动。

(5) 参赛选手（团队）可统一着装，但不应出现地域、院校及个人等涉及竞赛场上应该保密的信息，并符合安全及竞赛要求。

(6) 参赛队统一使用赛场提供的计算机、竞赛应用软件和工具等。

(7) 各参赛队必须按相关操作规程要求参与竞赛，在竞赛过程中不按操作要求，出现人为损坏赛项提供的设备情况，由参赛队照价赔偿。

(8) 参赛队应该参加赛项执委会组织的闭赛式等各项赛事活动。

(9) 在赛事期间，领队及参赛队其他成员不得私自接触裁判，凡发现有不当行为的，取消其参赛资格，成绩无效。

(10) 对于有碍比赛公正和比赛正常进行的参赛队，视其情节轻重，按照《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奖惩办法》给予警告、取消比赛成绩、通报批评等处理。其中，对于比赛过程及有关活动造成恶劣影响的，以适当方式通告参赛院校或其所属地区的教育行政主管部门依据有关规定给予行政或纪律处分，同时停止该院校参加全国

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1 年。涉及刑事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二）参赛选手须知

（1）参赛选手应该文明参赛，服从裁判统一指挥，尊重赛场工作人员，自觉维护赛场秩序。如因严重违背竞赛纪律和规则的，现场裁判员有权终止其竞赛。

（2）参赛选手须严格遵守竞赛规程规定的安全操作流程，防止发生安全事故。

（3）参赛选手应该爱护赛场使用的设备、仪器等，不得人为损坏比赛所使用的仪器设备。在竞赛中因非人为因素造成的设备故障，经设备检修工程师确认、经现场裁判请示裁判长同意后，可将该参赛选手（团队）的竞赛时间相应后延。

（4）参赛选手须严格按照规定时间进入候考区和比赛场地，不允许携带任何竞赛规程禁止使用的电子产品及通讯工具，以及其它与竞赛有关的资料和书籍，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参赛院校、选手姓名等涉及竞赛场上应该保密的信息。

（5）参赛选手对于认为有影响个人比赛成绩的裁判行为或设备故障等，应向老师反映，由老师按大赛制度规定进行申诉。参赛选手不得利用比赛相关的微信群、QQ 群发表虚假信息和不当言论。

（三）工作人员须知

（1）树立服务观念，一切为参赛选手着想，以高度负责的精神、严肃认真的态度和严谨细致的作风，圆满完成本职工作。

（2）注意文明礼貌，保持良好形象，明确职责，规范言行。

（3）积极参加有关的培训、学习，规范上岗、规范工作。

（4）赛前 60 分钟到达赛场，严守工作岗位，不迟到，不早退，

不无故离岗，特殊情况需向赛区赛项执委会请假。

(5) 严格按照工作程序和有关规定办事，如遇突发事件，应按照安全工作预案，组织指挥人员疏散，确保人员安全。

(6) 保持通信畅通，服从统一领导，严格遵守纪律，加强协作配合，提高工作效率。

五、奖项设定

赛项设参赛团体一、二、三等奖。以赛项实际参赛团队总数为基数，一、二、三等奖获奖比例分别为 10%、20%、30%（小数点后四舍五入）。赛项须严格按照获奖比例设置奖项，如总成绩并列，将按照模块三的成绩排序；再并列以此类推，按模块二、模块一的顺序排序。

六、赛项安全

为保证比赛安全进行，保证大赛期间参赛选手、指导教师、工作人员及观众的人身安全，制定相应的制度和文件，落实相关责任，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具体的措施是：

(一) 承办院校应按照省赛有关规章制度，在赛项组委会的指导下制定有关安全工作预案。

(二) 赛项组委会在赛前组织专门班子按照要求对比赛现场、住宿场所和交通保障进行安全考察，及时排除安全隐患。

(三) 竞赛期间，承办学校应在赛场管理的关键岗位增加力量，建立安全管理日志。

(四) 应在赛场周围设立警戒线，防止无关人员进入，避免发生意外事件。竞赛期间所有车辆、人员均应凭证进入赛地。

(五) 赛项组委会与承办学校共同制定赛场、交流区及体验区

的人员疏导方案。

(六)大赛期间,赛项承办院校须在赛场设置医疗医护工作站。在管理的关键岗位,增加力量,建立安全管理日志。

(七)参赛选手、赛项裁判、工作人员严禁携带通讯、摄录设备和未经许可的记录用具进入比赛区域;如确有需要,由赛项承办单位统一配置,统一管理。赛项可根据需要配置安检设备,对进入赛场重要区域的人员进行安检,可在赛场相关区域安放无线屏蔽设备。

(八)比赛期间,由赛项承办院校统一安排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食宿。承办院校须尊重少数民族参赛人员的宗教信仰及文化习俗,根据国家相关的民族、宗教政策,安排好少数民族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的饮食起居。安排的住宿场所应具有旅游业经营许可资质。

(九)各院校在组织参赛队时,须为参赛选手购买大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十)赛区应能提供稳定的水、电等竞赛与生活必备的资源,并有供电应急设备。保安、公安、医护、消防、设备维修和电力抢险人员待命,以防突发事件。

(十一)竞赛涉及的计算机等设备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规定。

(十二)赛项执委会应制定专门方案保证比赛命题、赛题保管、发放、回收和评判过程的安全。

七、申诉与仲裁

(一) 申诉

1、参赛队对不符合竞赛规定的软硬件设备,有失公正的评判,以及对工作人员的违规行为等,均可提出申诉;

2、申诉时，应递交由参赛队领队亲笔签字同意的书面报告，报告应对申诉事件的现象、发生的时间、涉及的人员、申诉依据与理由等进行充分、实事求是的叙述。事实依据不充分、仅凭主观臆断的申诉不予受理；

3、申诉时效：竞赛结束后2小时内提出，超过时效将不予受理申诉；

4、申诉处理：赛场专设仲裁工作组受理申诉，收到申诉报告之后，根据申诉事由进行审查，2小时内书面通知申诉方，告知申诉处理结果；

5、申诉人不得无故拒不接受处理结果，不允许采取过激行为刁难、攻击工作人员，否则视为放弃申诉。

（二）仲裁

1、组委会下设仲裁工作组，负责受理竞赛中出现的所有申诉并进行仲裁，以保证竞赛的顺利进行和竞赛结果公平、公正；

2、仲裁工作组的裁决为最终裁决，参赛队不得因申诉或对处理意见不服而停止比赛或滋事，否则按弃权处理。

本规程由赛项组委会负责解释。